

魏秋星 著



# 牵魂

QIAN HUN



爱可以使人产生一种竞争的力量！爱情有时是残酷的，爱和恨本来就是一回事。严家森笑了一下说：“知道我为什么要杀了蓝玉吗？”“你说，为什么？为什么？”魏征几乎是哭喊着。严家森喃喃自语，几乎是用尽最后的力气：“我忍受不了，她说她爱你，只爱你！”/两个人为一个早已失踪三十多年的女孩儿，一个玩命地奔波，一个想得精神恍惚。“那个女孩儿有那么大魅力吗？她不就是个普通的女孩儿吗？要说不同，她是个女红卫兵。”魏征也愤怒地涨红了脸：“红卫兵怎么了？你没戴过红袖章？你不是从那个时代过来的？别以为那时代错误了人都成了坏人，就不敢正视它。我今天不想跟你争论这些，我只是寻找一个人，一个失踪的活生生的人，只是让一个悲剧中的人物得到安息。”



花山文艺出版社



# 牽魂

魏秋星 著



花山文艺出版社



**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**

牵魂 / 魏秋星著. —石家庄: 花山文艺出版社, 2004  
(红蜘蛛丛书. 法网难逃系列)  
ISBN 7-80673-518-6

I. 牵... II. 魏...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 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117904 号

丛 书 名: 红蜘蛛丛书·法网难逃系列

书 名: 牵 魂

著 者: 魏秋星

责任编辑: 刘斌武

美术编辑: 宋丕胜

封面设计: 点睛工作室

责任校对: 童 舟

出版发行: 花山文艺出版社 (邮政编码: 050071)  
(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西路新文里 8 号)

网 址: <http://www.hspul.com>

E - mail: [hswwybs@heinfo.net](mailto:hswwybs@heinfo.net)

销售热线: 0311-7056031 5915084

传 真: 0311-7815440

印 刷: 石家庄北方印刷厂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880×1230 1/32

字 数: 340 千字

印 张: 12.75

版 次: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 
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 1-5,000 册

书 号: ISBN 7-80673-518-6/1·264

定 价: 20.00 元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)



故事传说，楚国龚舍随楚王朝，宿未央官，见有赤蜘蛛四面结网，有虫触之，欲退不得而死。舍叹曰：“吾生亦如是矣。仕宦者，人之罗网也，岂可淹岁！”遂告归。

ACZ01/07

生活每时每刻都在向人们展示着它的神秘，世界每时每刻都在产生着众多的故事，但从没有结尾的故事，每一个故事都按着莫名其妙的方式继续着，每一个人物也踏着奇怪的脚步走向无言的结局。

## —

严家森又进入那种痴迷状态，周围都是眼睛，热切的、激动的、冷漠的、嫉妒的，像头顶的无影灯，没有在他的视网膜上留下任何影像，这些眼睛他见的多了，人的、野兽的，红的、绿的、蓝的，任它去，他感觉自己在指挥一首交响乐，手中那把锋利的手术刀，如同一根指挥棒，每一个动作都奏出无比美妙的音符，他完全融化在里面了。

做右侧腹膜联合切口，切开腹膜，分离出胆总管，切断门静脉，他手中的小刀在血肉中横行，周围充满好闻的血腥味。

连续外翻缝合，放松血管钳，拉紧缝线，缝合腹膜。一切干得麻利漂亮，严家森赞叹自己发挥得淋漓尽致。一块柔软的白纱布从他的额头轻轻划过，他知道是丁小婉的手，这个傻丫头眼睛里竟含着激动的泪光。李淑湘站在他对面，配合得十分默契，那双秀气的眼睛领会着他的每一个思维，那双纤纤细手就像长在他的身上，任他挥洒。严家森快乐无比，如醉如痴，这是切割人体器官的快感，是血腥气的陶醉。

从手术台上下来，严家森浑身湿透了，他走进休息室，甩掉沾满鲜血的橡皮手套，歪坐在椅子上。交响乐似乎已经进入了尾声，可严家森仍意犹未尽。钱院长走到他跟前，拍拍他的肩膀，笑笑离去了，他明白这是老头儿给他的最高奖赏。他突然感到有些疲惫，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了。



丁小婉跑进休息室，连上衣扣都没有扣上，也许是故意的，露出一对隆起的粉色乳罩，她拿着两筒饮料：“奖赏你的，可口可乐，手术做得真漂亮！”

严家森打开装潢精美的易拉罐一饮而尽。

“有吃的吗？”他对丁小婉毫不客气。

丁小婉变戏法似的，从身后伸出一个汉堡包，严家森接过来便狼吞虎咽。

“慢点，别噎着。”丁小婉眼睛里流露出女性温柔的光。

“晚上跳舞去，轻松轻松。”丁小婉又变出两张舞票。

丁小婉是个迪斯科舞星，跳起舞来简直像一条漫游在大海里的章鱼，她充满性感的舞姿，令众多男人神魂颠倒，像众星捧月般围着她。她傲视群芳，旁若无人，令追随者望而却步。可她一见到严家森，那眼睛立刻变得温柔，还似乎带着恳求。

“没意思，我不去。”严家森对跳舞不感兴趣。

“要不去喝咖啡？到仙岛？”丁小婉立刻变了。

“也没劲。”严家森摇摇头。

“冷血动物。”丁小婉嗔怪道。

“严主任。”李淑湘不知什么时候站在门口。她身材修长，亭亭玉立，几乎高出丁小婉半头，她很认真地说，“今晚有钱院长的课，心脏移植。”

别装模作样了，那老头儿的课令人发困，你不是也打瞌睡吗？严家森感觉这个姑娘采取另一个方式向他进攻。

“喏，喏，我跟家森说好了的，今晚去跳舞，是吧？”丁小婉急忙说，还频频向严家森使眼色。

严家森装作没看见，他不愿伤害另一个姑娘的心，三人都沉默了。严家森低着头，可他意识到了，两个姑娘的脸是通红的，都用仇视的目光盯着对方，此时，温柔、善良，这些女性的美德扯去了，剩下的仅仅是两个雌性动物的本能。严家森感觉自己成了她俩嘴下的一块肉，一块引起争斗的肉。他的心情变得烦闷，真想大喊

一声，姑娘们，你们不必为我厮咬，我的心早被一个魂灵带走了，它不会再向任何人打开。

“对不起。”严家森站起来，没看任何人的眼睛，“今晚我既不去跳舞，也不去上课，我要睡觉，我太累了。”

李淑湘扭头走了，丁小婉小声哭了。一比一，两个姑娘打了个平局。

严家森离开休息室，身心疲惫，他在走廊里疾步走着，明亮的红色地板映出他白色的身影，像一块浮动的冰雪。那首交响乐停止了，他走出了曲子，似乎变成了一具僵冷的躯壳，这时，他感觉到另一个自己，地板上飘动的白色幽灵就是自己。

严家森从医院出来，天色已暗，城市光怪陆离的灯火在夜色中显得朦朦胧胧，迎面吹来的夜风带着丝丝潮意。他这才发现空中正飘着毛毛细雨，细雨在夜色斑斓的空中像风又像雾，飘飘洒洒，快落地时被街上的霓虹染得五彩缤纷。他独自走在空旷的大街上。

借着街上的灯光，我们可以看到严家森是一个高瘦的男人，半旧的牛仔裤、白色衬衣再配上一条黑色领带，使他的身材十分飘逸，他的头发乌黑而光亮，脸庞白皙而清秀，一副黑框眼镜后的眼睛总带着一种淡淡的忧伤。他略低着头，步子走得很快，这似乎是他的习惯，即便是散步，他也是这样急急匆匆。远处的天空传来阵阵雷声，隐约还可以看见闪电在天边闪烁，一切表明大雨即将来临。严家森突然想起这是新世纪的第一个夏天，新世纪的夏天焕发着一种振奋人心的激情，连远处的雷声都那样清新。整天闷在医院里，不知不觉已跨过一个世纪，他感觉自己变得有些麻木。

他来到世纪广场，这是市政府为迎接新世纪刚建成的一座广场，广场中央是座巨大的喷泉，喷泉随着音乐变幻着多彩的浪花。好多市民涌到广场上，几乎都是倾家出动，人们打着伞，冒着飘飘洒洒的小雨，喜气洋洋，有人手里拿着气球，有人拿着国旗，还有人在拍照，人们似乎不愿在家里看雨景，他们愿聚在一起等待着新世纪的雨季。



严家森站在广场边上，看到人群中有很多情侣，他不明白今晚为什么会出现这么多激情男女，他们在伞下旁若无人地亲吻拥抱，给新世纪的雨夜增添了浓浓的人情味。严家森不免有些孤独，他发现周围几乎没有孤零零的人，他走进广场中的人群，可那种孤独感越发强烈，他低着头又匆匆钻出来，广场外有很多卖玫瑰花的小女孩儿，他想买一支，可小女孩儿们正忙着追逐一对对恋人，根本不把他看在眼里，他又有些伤感。他站在路灯下，点上一棵烟，看着细密的雨丝在橙色的光环里飞洒，一个卖花的小女孩儿在追逐几对男女失败后，很无奈地走过他的身边，他喊住了她。

“多少钱一支？”他问小女孩儿。

“五块。”

“我要四支。”

小女孩有些奇怪地看看这个独身男人：“叔叔，你买这么多花送给谁？”

“亲人。”严家森笑笑。

“我给您挑四支好的。”小女孩儿很兴奋地抽出四支玫瑰，严家森接过花闻了闻，递给她钞票，小女孩儿说了声谢谢就一蹦一跳地跑了。

他拿着四支玫瑰走向广场西边的草坪，草坪在细雨滋润下显得格外葱绿，他站在草坪边，望着西面的天空，浓浓的雨雾中隐约可见世纪饭店的顶端，往日饭店顶端那片耀眼的霓虹，现在模糊成一团绒球，绒球闪烁着彩色的光，尽管光线微弱，但还是能让人看清世纪饭店高耸的轮廓，他感觉那是一座山，一座绵亘在他心中的圣山。他走进草坪，雨水在他脚下发出轻微的响声，他站在草坪中央，轻轻把四支玫瑰放在绿草中，然后默默地站了好久。

雨有点大了，广场上的人群有些慌乱，严家森离开世纪广场的时候，有人轻轻拍了一下他的背，回头看竟是丁小婉，丁小婉打着一只艳红的小伞，笑嘻嘻地看着他，伞沿滴着串串水珠，似乎跟他已久了，他有些发愣，这丫头今晚真漂亮，简直有些婀娜多姿，脸

化了淡妆，一笑楚楚动人，枣红色的长发闪着柔柔的亮光，淡蓝色的紧身衬衣有些湿了，粉色乳罩时隐时现，米黄色的短裙下，露着两只纤细的红色长筒雨靴。

“怎么会碰到你？”严家森有些兴奋。

“想不到吧？”丁小婉笑着，“早看你半天了。”

“是吗，怎么不跟我打招呼？”严家森责问道。

“让你感受一下孤独的滋味。”丁小婉有点搞恶作剧的意思。

“孤独？”

“不好受吧？”

严家森笑笑，问道：“我怎么孤独了？”

“还不承认，看你那痛苦的样子，到处转悠，一会儿在广场边站着，一会儿钻进人堆里，一会儿又钻出来，像一只孤狼，全广场的人数你最可怜。我还见你买了四支玫瑰，本以为是送给哪个情人的，没想到扔到草坪上，你呀，真是可怜到极点了。”丁小婉半开玩笑半挖苦道。

严家森有点不快，但没有表现出来，他淡淡地说：“你很怜悯我，对吗？”

“有点儿。”丁小婉带着挑衅的口吻。

“你知道我最讨厌什么？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让别人怜悯。”

丁小婉笑笑：“你这是何苦呢。”

严家森冷冷地说：“在你眼里孤独一定很可怕？”

丁小婉坦然道：“不是怕，只是好奇，是不是到了你这个年龄的人都喜欢孤独？”

“不一定，可我喜欢。”

“怪人。”

严家森淡淡一笑，不说话了，他独自向前走去，丁小婉紧跟几步，把伞举在俩人中间，由于严家森个高，她的胳膊都伸直了，严



家森笑笑接过伞，丁小婉偎在他身边，两人默默地走了一会儿，丁小婉显然想改变这种沉默氛围，突然兴致很高地说：“你猜我刚才丢哪儿了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

“我去逛商场了。”

“是吗？”严家森毫无兴趣，“那有什么希罕的？”

“你猜我买了件什么东西？”

“我怎么知道？”

丁小婉晃出一只漂亮的手提袋：“你猜里面是什么？”

严家森摇摇头，丁小婉从手提袋里抽出一个精致的鞋盒，打开盒盖，里面是一双锃亮的男式皮鞋，丁小婉说：“意大利名牌，帅吧？”

“给你爸买的？”严家森想起丁小婉父亲，省卫生厅丁副厅长。

“他？”丁小婉笑笑，“你看他像是穿这种鞋的主儿吗？”

“怎么啦，人家是厅长。”

“厅长怎么啦？”丁小婉撇撇嘴笑道，“没听人说他是个布鞋厅长吗，走哪儿都愿穿布鞋，有时出入重要场合，一身西服打着领带，脚下却登着一双尖口布鞋，你说那叫什么搭配？滑稽死了。”

“什么搭配不搭配，舒服就成。”严家森不以为然。

“你呀，跟他一个观点，你瞧瞧你这双鞋，都快磨白了还穿着，还是个外科专家副院长呢？”丁小婉的口气既有嘲讽又有怜悯。

严家森低头看看自己的鞋，的确有点不像话了，不仅快磨白了还有两道深深的褶子，脱下来就翘成了两条船，他不记得什么时候买的这双鞋，反正很久了，他曾想换掉这双鞋，可总舍不得，不是因为钱，而是一种怀旧情绪，到了这个岁数，过去的很多东西都成了一种情结。他淡淡一笑：“这鞋跟我很长时间了，有感情了。”

“你呀。”丁小婉把鞋盒往他怀里一推，“换上，立刻换

上。”

“给我的？”严家森有些吃惊，他知道这双鞋起码在一千五百元以上，相当于丁小婉一个月的工资，他有些惊慌，“你这是干什么？你这是干什么？”

丁小婉说：“别紧张，不是贿赂领导，新世纪送你个礼物，让你穿新鞋走新路。”

“我不要。”严家森的口气很坚决。

“你不要我明天送你办公室去。”丁小婉赌气道。

“别，千万别那样。”

丁小婉笑了：“吓着了吧？快换上。”

严家森执意不换，丁小婉有些恼怒，扭头就走，这丫头的脾气他知道，没准儿明天真送到办公室，给你闹一个难堪，严家森连忙拉住她：“好，好，我换。”

丁小婉笑了。严家森换上新鞋，那双旧鞋让丁小婉随手扔进路边的垃圾桶里，新鞋很合脚，而且很漂亮，在湿漉漉的地上闪闪发光，丁小婉上下打量他半天，赞叹道：“别看换了一双鞋，整个人都变了面貌，怪不得说男人穿戴三件宝，皮鞋、领带加手表呢。”

严家森笑笑，心里有些不安。丁小婉说：“请我喝杯咖啡？”

严家森想起白天丁小婉提出的那个要求，心里明白了，这个丫头为了这点小事竟投入这么大的本钱，哎，女人呀，他点点头。

两人走进世纪饭店，观光电梯缓缓升起，夜雨看不到了，浩瀚街市也没了踪影，只有团团浓雾在电梯外滚动，有种升入云中的感觉。两人在38层走出电梯，这是饭店的顶端，是个旋转餐厅，餐厅一角是家名叫仙岛的咖啡厅。咖啡厅挺有特色，不大的空间里，布置着小桥、水车、池塘，还有椰子树，茶桌散落其间，有的在树下，有的在桥边，还有两张桌子在水车旁。咖啡馆是扇形的，外弧是明净的落地窗，窗外浓雾翻腾，咖啡厅飘浮其上，的确有种仙岛的意味。严家森经常来这个地方，有时自己来，有时跟朋友来，他记得跟丁小婉也来过几次。这个地方消费不菲，一般工薪阶层不敢



问津，严家森不在乎钱，他喜欢这儿的格调。

两人选择了一张靠窗的座位坐下，大厅里正回荡着多明戈的《鸽子》，尽管音响音量不大，但那嘹亮的歌喉仍震撼人心。严家森顿时激动起来，他喜欢这支歌，他点上一棵烟，环视四周，座位几乎满了，大多是些情侣，而且他发现年龄相差悬殊的情侣居多，真正的少男少女没几对，孩子们消费不起。他看见好几对老男少女卿卿我我，他甚至看见两对少男老女眉目传情，对此他已经习惯了，跟少男少女坐在一起总会有种孤独感，他喜欢这种畸形的情爱氛围。

服务生过来，点燃碗中飘浮的蜡烛，两人罩在一轮温馨的光圈里。服务生递过装饰精美的咖啡单，严家森示意先让丁小婉点，丁小婉接过，翻了翻，见咖啡单上名目繁多，光咖啡就有十几种，什么综合、曼巴、碳烧、巴西、曼特林、哥伦比亚、蓝山、意大利、维也纳、玫瑰夫人、卡布奇诺、拿铁、珍珠，接下来是鸡尾酒，什么红粉佳人、蓝色夏威夷、自由古巴、杰克丹尼、热情马爹利、阳光马爹利、金汤力，随后是令人眼花缭乱的红茶、冰激凌、洋酒、小吃，丁小婉有点傻眼，把咖啡单又递给严家森：“我点不了，眼都花了。”

严家森接过单子，连看也没看，说道：“两杯马爹利鸡尾酒，两杯曼巴咖啡，两份飘浮冰激凌，小吃嘛，一份杏仁，一份炸薯条。”

服务生记下走了。丁小婉看着他：“你好像常来这个地方？”

“没错，有时跟朋友，有时一个人。”严家森淡淡地说。

丁小婉有些伤感：“跟你喝一杯咖啡真难。”

严家森淡淡一笑：“我有什么？值吗？”

“这看怎么说，跟不爱的人在一起不值，跟心爱的人在一起值。”丁小婉的目光坚定而火热。

严家森自嘲道：“我都四十九岁了，你才二十四，跟一个比你大一倍的老人在一起有什么意思？”

“老人？”丁小婉笑起来，“你什么时候成了老人了？我爸都不说老，你却总是把老字挂在口头，生怕说你年轻。”

“不是怕说年轻，本来就老了嘛，我真不理解你们这些女孩子，怎么特愿意往老男人跟前凑？”严家森问道。

“怎么说呢，这是一种时尚吧，成熟的男人才有魅力，毛头小子只会说傻话，办傻事，女孩儿们并不喜欢。”丁小婉显得很有感触，接着说，“看见周围那些老男少女了吧，这个地方这种伴侣不少，他们中间有两种情况，一种是男的有钱有势，跟他们在一起的小女孩儿图的是他的身外之物，不然这种小女孩儿也不会凑他们，小女孩儿们有的是图个好工作，有的是图钱，有的纯粹是争宠，如今的观念真是让人目瞪口呆，爱情也成了市场经济。但另一种女孩子就不是这样了，我刚才说了，这些女孩儿喜欢男人内在的东西，一种让她们心动的感觉，我就是属于后一种，别看你是什么副院长，外科专家，可我真不是图你这些，我要在医院办什么事，可以直接找我爸，什么事办不成？我是真心喜欢你。”

严家森苦笑着摇摇头：“那我有什么让你动心的？”

“我也说不清。”丁小婉点上一支女士香烟，“我最初对你有好感，是因为你有一种高仓健式的气质，我喜欢那种男人，当然那是一个小女孩儿的肤浅认识，后来是因为你的一种神秘感，你的眼睛里总流露着忧伤和冷漠，你为什么这样？我相信你有着动人的故事，我渴望解开这个谜，也许正因为这样，我才对你着迷。”

“这样看来，你对我不是爱，而是疑，再说俗点是好奇，对吗？”严家森苦笑一下。

丁小婉摇摇头：“你说对了一半，首先是因为爱才会好奇，不爱的人我才不管他忧伤不忧伤呢，有些男人忧伤是玩深沉，是专门让女孩子们看的，看了让人恶心，有些男人忧伤是真的，我特别喜欢男人真正的忧伤，那是特别让人心动的一种表情。”

严家森略带讥讽的口气：“看来你很喜欢把自己的快乐建立在男人的痛苦之上？”



丁小婉笑了：“不是那个意思，我只是欣赏男人的一种美。”

严家森也笑了：“男人忧伤是一种美吗？我只听说女人忧伤是一种美，像林黛玉，悲悲切切，挺让男人爱怜的，男人忧伤就显得没出息了，男人的魅力是刚强。”

“片面。”丁小婉摇摇头，“你知道我生来最不能见的事是什么吗？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男人掉泪。”丁小婉感叹道，“那是最让我受不了的刺激，别看我是个女人，可我最讨厌女人哭，女人哭是她们的本性，男人哭就很少见了，正因为少，才显出他们的宝贵，男人有泪不轻弹嘛，不到万不得已他是不会掉泪的，男人忧伤最能打动人，那是一种胸怀，一种责任，一种魅力，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谜。”

“你说的太玄乎了。”严家森看着丁小婉，“这么说我在你的眼中也很神秘？”

“这个印象很强烈。”

“是吗，怎么个神秘法？”

“怎么说呢。”丁小婉沉思一下，“你清高、忧伤而且有些孤傲，尤其是对女人总有一种拒之门外的冷漠，这种男人一般是不讨女人喜欢的，可你又跟别的男人不一样，你聪明敬业，对人宽容大度，敢于承担责任，不沾那些当官的坏习气，在这方面你又是充满魅力的男人。你在我眼里是个双重人格的人物，当然人人都有双重人格，但你的忧伤的确让人爱怜，甚至可以说，是你忧伤冷漠的一面更加感染了我。”

“另类思维。”严家森口气怪怪的。

“不管你怎么说，反正这是心里话，我推断你过去肯定遇到过什么不幸，你把它深深埋在心底，因而你的性格才变成这样，而且我还推断这个不幸是爱情方面的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？”严家森一愣。

“当然是凭感觉，女人这方面的感觉是最准确的。”丁小婉得

意地笑笑。

“你像个女侦探。”

“在爱情方面可以这样说。”

严家森无奈地笑笑。丁小婉沉思一下说：“比如说，你今天买了四支玫瑰，肯定不是送给你父母的，因为玫瑰象征着爱情，也不是送给现在某个女人的，因为你把它奉献在草坪上，你是给过去一个恋人，一个永远埋藏在你心中的人，对不对？”

严家森的脸色有些变，他点上一棵烟，丁小婉发现他拿烟的手有些哆嗦。

“她是谁？”丁小婉竟有些审问的口气。

“那是一座山，一个洞穴，一个魂灵，一个故事，一段永远抹不掉的记忆。”严家森喃喃而语。

“山？洞穴？魂灵？”丁小婉听不懂他在讲什么，只感觉有点痒得慌，她急切地说，“能给我讲讲吗？”

严家森摇摇头：“她将随我一块儿升入天国。”

“天国？真不吉利，太恐惧了。”丁小婉脸色有些变，但她仍不甘心地追问，“她是你的同学？你的初恋情人？她跟你分手了？她出国了？你们的爱情是不是成了一场悲剧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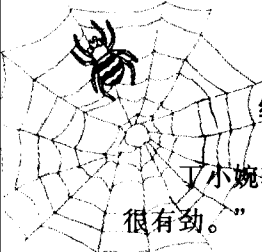
严家森没理她，似乎陷入沉思。丁小婉又追问道：“你快说啊！”

严家森突然吼了一声：“说什么说？”

周围投来惊异的目光，丁小婉有些不安，慌忙低下头。服务生端来马爹利鸡尾酒，层次缤纷的酒液在高脚杯里闪耀着动人的色彩，严家森端起酒杯，放缓口气：“过去的事不去想了，为美丽的雨夜，干杯！”

丁小婉轻轻叹口气，端起酒杯，两人碰了一下，酒带着一种浓郁的奶油香，有些苦辣，丁小婉喝了一口，一股暖流四下散开，她的脸有些绯红：“对不起，我不该这样追问你。”

“没事。”严家森似乎也从刚才的情绪中解脱出来。



丁小婉转着眼前的酒杯：“这酒真好，喝着绵软，喝进肚里却很有劲。”

“好酒都是这样。”严家森说。

“好男人也是如此。”丁小婉看着严家森。

“好男人？”

“男人离不开酒，酒也代表着男人的性格，表面温文尔雅，内心烈火奔腾，这才叫成熟的男人，这种男人最带劲，就跟这马爹利酒一样，好酒好男人，其实一个味道。”丁小婉感慨而言，目光更加火热。

严家森避开她的目光：“其实二锅头也不错，我挺爱喝的。”

“不好，太烈了，我喜欢温文尔雅的酒，其实你也喜欢这种酒，你今天连想也没想就点了马爹利，可见你常喝这种酒，这是你的所爱。”丁小婉猜测道。

“那就再干一杯，为你心目中的好男人，也为这好酒。”严家森笑笑，他感觉丁小婉这丫头的目光很厉害。丁小婉又抿了一口，喝罢，那双痴痴的眼睛里竟涌动着泪光。

“小婉，你怎么了？”严家森有些吃惊。

“没什么，这酒太好了。”丁小婉的嗓音有些哽咽。

严家森不知所措，这时严家森衣袋里的手机响了，他庆幸来得恰到好处，免除了他在丁小婉面前的尴尬局面，他连忙打开手机放在耳边。

“噢，我知道了，我立刻回去。”严家森的脸色又恢复了以往的冷漠。

“谁？谁的电话？”丁小婉抹抹眼眶，脸色沉下来，显然这个电话打扰了她的情绪。

“医院来的，病人出了点儿事。”严家森站起来。

“医院？医院谁啊？”丁小婉突然有些神经质。

严家森有些反感，没吭声，他讨厌丁小婉管得太宽。

“我跟你一块儿回去。”丁小婉也站起来。